

申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SHENERGY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驾乘人员意外伤害保险
(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 6413134089560250000007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递交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纳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
保险责任。

投保人名称:	甘肃省农村饮水安全 全管理办公室	证件类型: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证	证件号码:	12620000720210698X	
投保人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13号					
被保险人名称:	驾驶/乘坐本保单载 明机动车辆人员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保险人地址:					联系方式:	
受益人:					证件类型:	
保险 车辆 情况	号牌号码	甘A69378	VIN码/车架号	JTEHJ09J135084831		
	发动机号	1FZ0584643	机动车使用性质	党政机关、事业团体非营业客车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承保险种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保险费(元)		
驾乘人员意外伤害保险		200,000.00元/人*8人		110.93		
驾乘人员意外伤害医疗保险		100,000.00元/人*8人		93.88		
附加住院津贴保险		100.00元/天/人*8人		55.47		
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补偿险		20,000.00元/人*8人		4.94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伍元贰角贰分				(¥: 265.22元)		
保险期间2025-04-27 00:00:00起至2026-04-26 23:59:59止 2025-04-24						
特别 约定	本保单保险费为含税金额,其中不含税保险费250.21元、增值税15.01元。 尊敬的客户,为保障您的利益,请在收到保单一周内拨打我公司24小时服务热线95505核实保险单资料。 本保单的承保理赔信息可通过登陆 https://www.95505.com.cn 、致电95505或直接在营业网点查询。若对查询结果有 异议,可通过网上留言或致电95505投诉。					
重要 提示	1. 请详细审阅投保须知、内容、相关条款,特别是保险责任、责任免除、特别约定和合同解除等事宜。 2. 收到正式保险单后请详细审阅保单上各项内容,如有错漏请及时书面通知更正。 3. 根据保险法第十六条 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 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 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 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退还保险费。 4. 伤残表适用:《人体损伤致残程度分级》 5. 保险期间以保单载明的起止期间为准,本保险合同自保险人同意并签发保险单且投保人已缴付保险费开始生效。 6. 本保单的承保理赔信息可登陆 www.95505.com.cn 、致电95505或在营业网点查询。					
保 险 人	签单公司: 申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签单公司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街道农民巷8-1号盛达金融大厦10层 签单公司联系电话: 0931-5193077 邮政编码: 730000 签单日期: 2025-04-10 电子保单专用章					

核保: 自动核保

制单: 0100000001

经办: 杨爽